



奥普节能

NEEQ: 430572

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aoding Aopu Energy Conservation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 2024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隋鹏、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飞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志飞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本报告不存在未按要求进行披露的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5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8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2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7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本公司、股份公司、公司、奥普节能	指	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指	方正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本期、报告期、本报告期、本年度	指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上期、上一报告期、上年度	指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无极灯	指	等离子放电无极灯，一种长寿、节能、环保的新型光源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Baoding Aopu Energy Conservation Technology Co., Ltd.		
法定代表人	隋鹏	成立时间	2007年9月13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王征）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王征），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8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7 照明器具制造-C3879 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制造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无极灯、镇流器、城区路灯节能改造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奥普节能	证券代码	430572
挂牌时间	2014年1月24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6,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方正承销保荐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5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隋鹏	联系地址	保定市锦绣街658号综合车间2-201
电话	0312-3220070	电子邮箱	aopujieneng@163.com
传真	0312-3220078		
公司办公地址	保定市锦绣街658号综合车间2-201	邮政编码	071000
公司网址	无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056665832062		
注册地址	河北省保定市锦绣街658号综合车间2-201		
注册资本（元）	16,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致力于无极灯的研发、生产、销售以及节能服务为一体的经营模式。产品与服务包括为政府、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及各企业客户的厂矿车间、隧道、大型商场、道路、体育场馆等提供大功率节能照明产品，其中种类包括工矿灯、泛光灯、路灯、隧道灯、防爆灯、商业灯。公司主要以直销和节能服务为主要销售模式，公司借助无极灯高效节能、寿命长、无眩光频闪等优势，以政府采购服务模式为城区提供路灯节能改造服务，同时通过销售无极灯的镇流器（电源）部分、无极灯整灯以及节能收益的收入方式实现盈利。

公司在无极灯使用寿命、节能、抗电磁干扰能力等方面在行业中都属于领先地位。公司是无极灯安全标准制定单位之一。公司借助产品质量、技术和服务优势，能够提供三至五年的质保和售后服务，为赢得客户提供了保障。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参与政府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免费将老旧钠灯、金卤灯更换为无极灯，公司收取节能费用。项目实施后，实现节能约 60%。路灯节能改造服务为政府节约了采购成本，实现了低碳减排、绿色节能的发展目标，为企业盈利和可持续发展提供了保障。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年报披露日，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详细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获得由河北省科学技术厅、河北省财政厅和国家税务总局河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13002724），有效期三年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898,755.30	3,046,786.24	93.61%
毛利率%	23.54%	55.80%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4,952.76	-186,857.75	-582.3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68,174.70	-251,943.17	-443.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	-7.71%	-1.08%	-

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依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28%	-1.46%	-
基本每股收益	-0.0797	-0.0117	-581.2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6,704,910.97	18,066,632.94	-7.54%
负债总计	813,499.07	900,268.28	-9.6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91,411.90	17,166,364.66	-7.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99	1.07	-7.48%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4.87%	4.98%	-
资产负债率% (合并)	4.87%	4.98%	-
流动比率	20.42	19.97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533.48	-2,536,883.31	77.2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9	1.19	-
存货周转率	235.94%	40.51%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54%	0.1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93.61%	-14.65%	-
净利润增长率%	582.31%	-140.12%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575,523.10	21.40%	5,202,056.58	28.79%	-31.27%
应收票据	0	0.00%	0	0.00%	0.00%
应收账款	6,953,303.00	41.62%	3,905,086.59	21.61%	78.06%
存货	550,397.94	3.29%	3,272,805.70	18.12%	-83.18%
固定资产	37,285.97	0.22%	38,385.17	0.21%	-2.86%
其他流动资产	126,129.71	0.76%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0.00	0.00%	536,010.46	2.97%	-100.00%
预付款项	16,750.65	0.10%	648,380.89	3.59%	-97.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386,312.52	32.24%	4,097,557.28	22.68%	31.45%
应付账款	590,320.56	3.53%	560,883.02	3.10%	5.25%
合同资产	0.00	0.00%	315,781.85	1.75%	-100.00%
应付职工薪酬	59,154.65	0.35%	58,626.34	0.32%	0.90%

应交税金	164,023.86	0.98%	271,621.12	1.50%	-39.61%
总资产	16,704,910.97	100.00%	18,066,632.94	100.00%	-7.54%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上年末减少 31.27%，主要原因是：（1）顺平县城市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2,614,000.00 元及顺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应收账款 5,023,650.00 元未能及时收回，该两项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3,576,000.00 元；（2）报告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 5,386,312.52 元，较上年末增加 1,288,755.24 元。

应收账款：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 78.06%，主要原因是：（1）新增顺平县城市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2,614,000.00 元；（2）顺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应收账款 5,023,650.00 元，较上年末增加 962,000.00 元。该两项应收账款增加系未按时支付服务款造成的。

存货：报告期末存货较上年末减少 83.18%，主要原因是：（1）公司于 2024 年度向保定吉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出售无极灯及灯具配件 1,452,933.44 元。（2）2024 年度《顺平县城区路灯、公园路灯、环城水系委托代运行服务合同》使用材料增加。

其他应收款：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公司于 2024 年度无任何其他应收款项。

预付款项：报告期末预付款项较上年末减少 97.42%，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度《顺平县城区路灯、公园路灯、环城水系委托代运行服务合同》的预付款项 547,733.41 元结转成本，导致预付账款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报告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年末增加 31.45%，主要原因是公司将闲置资金持续购入理财产品-国债逆回购 5,386,312.52 元，本期购入理财产品金额较上年度增加。

合同资产：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销应收账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将公司长期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 475,709.85 元（包括质保金部分）进行核销。

（二）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898,755.30	-	3,046,786.24	-	93.61%
营业成本	4,510,195.38	76.46%	1,346,743.74	44.20%	234.90%
毛利率%	23.54%	-	55.80%	-	-
销售费用	452,072.90	7.66%	464,757.67	15.25%	-2.73%
管理费用	1,243,993.76	21.09%	1,272,817.55	41.78%	-2.26%
研发费用	470,410.33	7.97%	215,094.19	7.06%	118.70%
财务费用	-52,849.28	-0.90%	-214,258.94	-7.03%	75.33%
信用减值损失	-684,072.44	-11.60%	-205,205.61	-6.74%	233.36%
资产减值损失	35,569.46	0.60%	0.00	0.00%	
其他收益	4,808.28	0.08%	8,803.11	0.29%	-45.38%
投资收益	78,755.24	1.34%	47,557.28	1.56%	65.60%
营业利润	-1,298,342.42	-22.01%	-188,886.14	-6.20%	-587.37%

营业外收入	14,750.00	0.25%	0.00	0.00%	
营业外支出	0.00	0.00%	0.01	0.00%	-100.00%
净利润	-1,274,952.76	-21.61%	-186,857.75	-6.13%	-582.3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及成本：公司 2024 年度顺利签订《顺平县城区路灯、公园路灯、环城水系委托代运行服务合同》，对应的收入增加的同时维护成本也大幅度增加。

营业利润：公司报告期内营业利润-1,298,342.42 元，较上年降低 587.37%，主要原因：（1）公司 2024 年度签订《顺平县城区路灯、公园路灯、环城水系委托代运行服务合同》，合同金额 533.1 万元/年，虽收入增加但 2024 年作为维护第一年所需的维护成本也大幅度增加；（2）公司应收账款增加导致按账龄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增加；（3）因收回借款，财务利息收入减少。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898,755.30	3,046,786.24	93.61%
其他业务收入	0.00	0.00	0.00%
主营业务成本	4,510,195.38	1,346,743.74	234.90%
其他业务成本	0.00	0.00	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灯具及镇流器	1,638,377.82	1,546,832.41	5.59%	405.45%	420.17%	-32.32%
节能技术服务	4,260,377.48	2,963,362.97	30.44%	56.48%	182.39%	-50.47%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2024 年公司向保定吉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出售公司无极灯及灯具配件。

2024 年度《顺平县城区路灯、公园路灯、环城水系委托代运行服务合同》对应的收入增加的同时维护成本也大幅度增加。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顺平县城城市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352,830.25	56.84%	否
2	保定吉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1,518,216.76	25.74%	否
3	顺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907,547.23	15.39%	否

4	常州市兰诺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42,752.20	0.72%	否
5	高邮高和光电器材有限公司	37,094.71	0.63%	否
合计		5,858,441.15	99.32%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国网河北省电力有限公司顺平县供电公司	1,742,888.34	58.04%	否
2	保定市大正太阳能光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10,000.00	6.99%	否
3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保定石油分公司	35,000.00	1.17%	否
4	沧州三星微特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17,028.00	0.57%	否
5	常州凯森光电有限公司	15,600.00	0.52%	否
合计		2,020,516.34	67.29%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533.48	-2,536,883.31	77.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9,000.00	-3,317,849.32	68.3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现金流量分析

1.本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77,533.48元，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净支出较上期下降77.23%，主要原因：（1）本期销售商品产生的现金流入较上期增加303万元，主要系本期向保定吉通电力设备有限公司出售存货并收回货款1,877,131.16元，收回顺平县城城市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94万元；（2）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期增加48万元，本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期增加43万元，主要系2024年公司为签订及经营《顺平县城区路灯、公园路灯、环城水系委托代运行服务合同》使得采购支付的现金、其他付现费用增加，且2024年付房租25.5万元。

2.本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49,000.00元，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净支出较上期下降68.38%，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购入理财投资支出506万元，赎回理财投资345万元，理财投资现金流净支出较上期减少244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386,312.52	0	不存在
合计	-	5,386,312.52	0	-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市场竞争风险	<p>我国无极灯企业以中小型企业为主，在照明行业里竞争激烈。随着国家照明产业结构的不断优化，节能政策的扶持及引导，众多企业进入这个市场并拓展业务，行业规模及企业数将迅速增长。若公司不能有效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的影响。</p> <p>应对措施：提高自身竞争力，对内部风险管理进行不断地完善，提高企业整体的团队素质来应对外部的市场风险。随时随地做好市场调研，预防突发事件发生，根据以往经验和当前变化形式，及时调整方案，确保市场稳定，并积极开拓新市场。</p>
委托加工风险	<p>公司灯具配件原材料的生产委托给其他专业生产厂商。如果委托生产商有较大的变化，产品质量控制可能出现重大问题或货期发生重大延误，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开拓多项优质合作方，降低委托加工风险。</p>
应收款项回收风险	<p>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为 6,953,303.00 元，占总资产 41.62%，较上一年度增长 78.0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末，顺平县城市</p>

	<p>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应收账款 2,614,000.00 元, 顺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应收账款 5,023,650.00 元。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加快应收款项的回笼, 但未来如果发生重大不利或突发性事件, 或者公司不能持续完善应收款项的控制和管理, 会造成应收款项不能及时收回而形成坏账的风险。</p> <p>应对措施: 公司已召开了股东会并审议通过了债权转让的议案, 截止本报告公告日, 关于顺平项目的应收账款合计账面价值(按规定计提坏账准备后) 6,564,385.00 元已通过债权转让的方式以不低于 70% 的价格转让完成, 并收到转让款 4,595,069.50 元。</p>
<p>客户及供应商相对集中风险</p>	<p>报告期内,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总额占年度销售总额的比重为 99.32%, 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总额占年度采购总额的比重为 67.29%。整体来看, 公司的客户、供应商都相对较为集中。如果客户未来采购策略或者供应商未来销售策略发生变化, 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p> <p>应对措施: 1、公司将进一步积极开拓新的客户与新的市场销售区域, 加强对原有客户的培育, 以应对该风险。2、公司将积极开拓优质的新采购方, 降低对主要供应商的依赖程度。</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单位：元

临时公告索引	类型	交易/投资/合并标的	对价金额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2024-026、 2024-028	出售资产	账面价值（按规定计提坏账准备后）不超过713.44万元的应收账款的债权	以不低于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的70%作为转让底价	否	否

事项详情及对公司业务连续性、管理层稳定性及其他方面的影响

2024年12月31日，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转让债权的议案》。

详情：截止2024年12月16日，公司关于顺平城市路灯节能改造项目应收账款账面价值713.44万元（按规定计提坏账准备后），公司为本项目垫付了路灯电费等支出，近年该项目应收账款回款较慢，且公司多次催款无果。为推动公司转型，盘活存量资产，公司拟向保定市鑫汇盛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转让该项目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不超过713.44万元的债权，以不低于应收账款账面价值的70%作为转让底价，实现以上应收账款的尽快回收。2025年1月，关于顺平项目的应收账款合计账面价值（按规定计提坏账准备后）6,564,385.00元已通过债权转让的方式以不低于70%的价格转让完成，并收到转让款4,595,069.50元。

上述交易是推动公司的转型、盘活存量资产所需，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对公司的正常运营和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与股东的利益。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	2013年10月21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规范治理》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3年10月21日		挂牌	其他承诺	全体股东承诺承担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导致的相关风险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3年10月2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3年10月2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持股5%以上的股东、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3年10月21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3年10月21日		挂牌	减少与规范关联交易	公司出具《关于减少与规范关联资金往来、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3年10月22日		挂牌	其他承诺	董监高出具《董事声明及承诺书》、《监事声明及承诺书》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条件股 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156,000	25.98%	154,125	4,310,125	26.9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95,000	8.72%	0	1,395,000	8.72%	
	董事、监事、高管	2,761,000	17.26%	154,125	2,915,125	18.22%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 条件股 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844,000	74.03%	-154,125	11,689,875	73.0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85,000	26.16%	0	4,185,000	26.16%	
	董事、监事、高管	7,659,000	47.87%	-154,125	7,504,875	46.91%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16,000,000	-	0	16,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限售股份减少 154,125 股，主要系股东王占宅于 2023 年期末交易减少 20,0500 股，导致 2024 年该股东限售股减少 154,125 股。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 限售股份 数量	期末持有 无限售股 份数量	期末持 有的质 押股份 数量	期末持 有的司 法冻结 股份数 量
1	王征	5,580,000	0	5,580,000	34.88%	4,185,000	1,395,000	0	0
2	朱建军	4,550,000	0	4,550,000	28.44%	3,412,500	1,137,500	0	0
3	孟书明	2,393,000	0	2,393,000	14.96%	1,794,750	598,250	0	0
4	刘彦平	1,350,000	0	1,350,000	8.44%	1,012,500	337,500	0	0
5	王占宅	913,500	0	913,500	5.71%	685,125	228,375	0	0
6	郝纳新	800,000	0	800,000	5.00%	600,000	200,000	0	0

7	王康	200,100	0	200,100	1.25%	0	200,100	0	0
8	宋成玲	41,000	0	41,000	0.26%	0	41,000	0	0
9	齐斌	18,000	0	18,000	0.11%	0	18,000	0	0
10	吕爱丽	13,264	0	13,264	0.08%	0	13,264	0	0
合计		15,858,864	0	15,858,864	99.12%	11,689,875	4,168,989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股东王占宅与股东王康为父子关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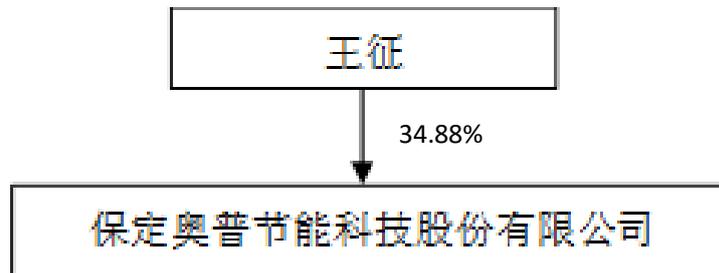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王征。王征系公司第一大股东，直接持有公司 558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4.88%，可以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 30%，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有重大影响。对于需要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的重大事项，如果王征参与投票并投以反对票，则该决议肯定无法通过。且王征任公司董事，可以对公司董事会决议，管理层的聘任以及公司经营管理施加重要影响，故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王征，男，1962 年 12 月出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 年 9 月至 1988 年 6 月就读于河北职工大学机械制造业与设备专业，1988 年 6 月获大专学历，工程师、河北省软件职业技术学院专家组成员、保定市人大代表、保定市人大常委。1981 年 12 月至 1985 年 8 月任徐水县人民医院办公室干事；1988 年 6 月至 1993 年 3 月任徐水县人民医院办公室主任兼信息科长；1993 年 3 月至 1995 年 10 月任保定市电影机械厂工程师、出口项目经理；1995 年 10 月至 1998 年 11 月任华北电力大学保定华沃公司副总工程师；1998 年 11 月至今任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11 月 16 日起 2015 年 11 月 15 日任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2015 年 11 月 16 日至 2019 年 1 月 24 日担任公司第二届公司董事，2019 年 1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 月 24 日担任公司第三届公司董事，2022 年 1 月 25 日至 2024 年 1 月 22 日担任公司第四届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变动。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王征	董事	男	1962年12月	2022年1月25日	2024年1月22日	5,580,000	0	5,580,000	34.88%
孟书明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62年12月	2022年1月25日	2025年1月20日	2,393,000	0	2,393,000	14.96%
刘彦平	董事	男	1971年4月	2022年1月25日	2024年1月22日	1,350,000	0	1,350,000	8.44%
王占宅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69年2月	2022年1月25日	2025年1月20日	913,500	0	913,500	5.71%
郝纳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1971年12月	2022年1月25日	2025年1月20日	800,000	0	800,000	5%
朱建军	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1960年9月	2022年1月25日	2025年1月20日	4,550,000	0	4,550,000	28.44%
郭宇光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6年12月	2022年1月25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
周三龙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88年8月	2022年1月25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
张志	财务	女	1984年	2022年	2025年	0	0	0	0%

飞	总监		1月	1月25日	1月20日				
张志飞	董事	女	1984年1月	2024年1月22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
隋鹏	董事会秘书	女	1982年2月	2022年1月25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
隋鹏	董事	女	1982年2月	2024年1月22日	2025年1月20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1.王征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孟书明、刘彦平、王占宅、郝纳新、朱建军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王占宅与股东王康为父子关系；郭宇光、周三龙、张志飞、隋鹏不是公司股东，与公司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

2.公司于2025年1月20日完成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任期三年，换届后的董监高情况如下：
 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成员：隋鹏（董事长）、张志飞、孟颖、王建辉、王占肖。
 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成员：孙树军（监事会主席）、郭宇光、周三龙（职工代表监事）。
 高级管理成员：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隋鹏、财务负责人张志飞。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王征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提出离职
刘彦平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提出离职
隋鹏	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会秘书、董事	经选举担任董事
张志飞	财务总监	新任	财务总监、董事	经选举担任董事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4	0	0	4
生产人员	2	0	0	2

销售人员	2	0	0	2
技术人员	2	0	0	2
财务人员	2	0	0	2
行政人员	1	0	0	1
员工总计	13	0	0	13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10	10
专科	1	1
专科以下	2	2
员工总计	13	13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员工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地方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书》，公司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失业、工伤、医疗、生育保险，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培训计划

公司一直十分重视员工的培训和发展工作，制定了系列的培养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全面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新员工公司文化理念培训、新员工试用期间岗位技能培训实习、在职员工业务与管理技能培训、一线员工的操作技能培训、管理干部员管理提升培训、员工晋级与调岗职业技能需求培训等，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事项提供坚持的基础和确实的保障。

3、报告期内，公司没有需要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依法运作，未出现其他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保证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后续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监管机构出台的新政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时制定或完善相应的管理制度，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成立以来，产权明晰、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方面均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的《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规定。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兴华审字（2025）第 011617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座 2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3 月 28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皇甫少卿 5 年 郑小强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7.5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中兴华审字（2025）第 011617 号

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普节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奥普节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奥普节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奥普节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奥普节能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奥普节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奥普节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奥普节能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奥普节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奥普节能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皇甫少卿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小强

2025年03月28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3,575,523.10	5,202,056.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5,386,312.52	4,097,557.28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3	6,953,303.00	3,905,086.5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16,750.65	648,380.8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536,010.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550,397.94	3,272,805.7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五、7		315,781.8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126,129.71	
流动资产合计		16,608,416.92	17,977,679.3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37,285.97	38,385.17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1		
无形资产	五、1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59,208.08	50,568.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494.05	88,953.59
资产总计		16,704,910.97	18,066,632.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3	590,320.56	560,883.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4		9,137.8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5	59,154.65	58,626.34
应交税费	五、16	164,023.86	271,621.12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13,499.07	900,268.2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13,499.07	900,268.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7	16,000,000.00	1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8	7,717.12	7,717.1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9	454,908.52	454,908.5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0	-571,213.74	703,739.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91,411.90	17,166,364.6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891,411.90	17,166,364.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704,910.97	18,066,632.94

法定代表人：隋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飞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5,898,755.30	3,046,786.24
其中：营业收入	五、21	5,898,755.30	3,046,786.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632,158.26	3,086,827.16
其中：营业成本	五、21	4,510,195.38	1,346,743.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2	8,335.17	1,672.95
销售费用	五、23	452,072.90	464,757.67
管理费用	五、24	1,243,993.76	1,272,817.55
研发费用	五、25	470,410.33	215,094.19
财务费用	五、26	-52,849.28	-214,258.94
其中：利息费用	五、26		
利息收入	五、26	55,087.54	216,409.97
加：其他收益	五、27	4,808.28	8,803.1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28	78,755.24	47,557.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 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9	-684,072.44	-205,205.6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0	35,569.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8,342.42	-188,886.14
加：营业外收入	五、31	14,75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32		0.1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3,592.42	-188,886.24
减：所得税费用	五、33	-8,639.66	-2,028.4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4,952.76	-186,857.7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4,952.76	-186,857.7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4,952.76	-186,857.7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74,952.76	-186,857.7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74,952.76	-186,857.7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97	-0.0117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97	-0.0117

法定代表人：隋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飞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417,432.01	391,064.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59,895.82	197,302.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7,327.83	588,367.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3,172.33	1,248,921.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14,163.78	1,014,41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858.27	23,295.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1,269,666.93	838,616.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54,861.31	3,125,25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533.48	-2,536,883.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50,000.00	1,701,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61,000.00	232,150.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4		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1,000.00	2,433,150.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60,000.00	5,751,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60,000.00	5,751,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9,000.00	-3,317,849.3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6,533.48	-5,854,732.6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02,056.58	11,056,789.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5,523.10	5,202,056.58

法定代表人：隋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飞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				7,717.12				454,908.52		703,739.02		17,166,364.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				7,717.12				454,908.52		703,739.02		17,166,364.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74,952.76		-1,274,952.7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74,952.76		-1,274,952.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000,000.00				7,717.12				454,908.52		-571,213.74		15,891,411.90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优先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6,000,000.00				7,717.12				454,908.52		890,596.77		17,353,222.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			7,717.12			454,908.52		890,596.77		17,353,222.4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6,857.75		-186,857.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6,857.75		-186,857.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6,000,000.00				7,717.12				454,908.52		703,739.02		17,166,364.66

法定代表人：隋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飞

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保定奥普节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进行股份改制变更而成。本公司前身保定奥普节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系由四位自然人王占宅、刘彦平、李志良、郝纳新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13 日取得保定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30605000001542,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法人代表为王占宅,公司住所为保定市朝阳北大街 709 号恒通财富中心 1611 号。公司成立时各股东首期出资及持股情况为股东王占宅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2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5.00%;股东刘彦平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3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30.00%;股东李志良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25.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5.00%;股东郝纳新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 20.00 万元,持股比例为 20.00%。

2010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一届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股东王占宅、刘彦平、李志良、郝纳新向股东以外的自然人朱建军、赵丽君转让出资,公司股权转让后各股东出资及持股情况为股东朱建军持有公司 50.00%股权,折合人民币 50.00 万元;股东王占宅持有公司 15.00%股权,折合人民币 15.00 万元;股东刘彦平持有公司 15.00%股权,折合人民币 15.00 万元;股东郝纳新持有公司 10.00%股权,折合人民币 10.00 万元;股东赵丽君军持有公司 10.00%股权,折合人民币 10.00 万元。公司解散原股东会,并重新选举了新一届股东会。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2 年 1 月 30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加到人民币 600.00 万元。追加投资后各股东出资及持股情况为股东朱建军货币出资 300.00 万元,持有公司股权 50.00%;股东王占宅货币出资 90.00 万元,持有公司股权 15.00%;股东刘彦平货币出资 90.00 万元,持有公司股权 15.00%;股东郝纳新货币出资 60.00 万元,持有公司股权 10.00%;股东赵丽君货币出资 60.00 万元,持有公司股权 10.00%。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2 年 6 月 25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和实收资本由人民币 60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600.00 万元,同意接收股东以外的自然人王征和孟书明向本公司投资,成为本公司股东。追加投资后各股东出资及持股情况为股东朱建军货币出资 400.00 万元,持有公司股权 25.00%;股东刘彦平货币出资 120.00 万元,持有公司股权 7.50%;股东郝纳新货币出资 80.00 万元,持有公司股权 5.00%;股东赵丽君货币出资 80.00 万元,持有公司股权 5.00%;股东王占宅货币出资 120.00 万元,持有公司股权 7.50%;股东王征货

币出资 560.00 万元，持有公司股权 35.00%；股东孟书明货币出资 240.00 万元，持有公司股权 15.00%。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并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2 年 9 月 9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通过决议，同意公司类型由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时名称由保定奥普节能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变更为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由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登记机关提交重新制定的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4 年 1 月 24 日，公司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1 月 10 日下发的“股转系统函[2014]173 号”文件《关于同意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核准，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正式挂牌交易。本公司股票简称“奥普节能”，股票代码 430572。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王征	5,580,000.00	货币出资	34.88%
2	朱建军	4,550,000.00	货币出资	28.44%
3	孟书明	2,393,000.00	货币出资	14.96%
4	刘彦平	1,350,000.00	货币出资	8.44%
5	王占宅	913,500.00	货币出资	5.71%
6	郝纳新	800,000.00	货币出资	5.00%
7	其他股东	413,500.00	货币出资	2.57%
合计		16,000,000.00		100.00%

2、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

注册地址：保定市锦绣街 658 号综合车间 2-201；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306056665832062；注册资本：人民币 1,600.00 万元；股本：人民币 1,60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隋鹏；经营年限自 2007 年 09 月 13 日至 2027 年 09 月 12 日；本公司按公司法的法人治理结构要求设立了股东会、执行董事等组织结构。

3、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经营范围：无极灯、LED 灯的生产、销售；纺织品、针织品及原料的生产、销售；I 类医疗器械、II 类医疗器械、清洁用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城市照明工程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安装除外），园林绿化工程服务；太阳能产品、光电产品、太阳能照明设备及系列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安装、保养、维修；广告设计制作；灯具、五金、交电、电子产品、计算机、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仪器仪表、电气机械销售；企业自有房屋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包括：无极灯、LED 灯的生产、销售；城市照明工程服务。

4、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于2025年03月28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从事无极灯、LED灯的生产、销售；城市照明工程服务。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研究开发支出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三、18“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三、2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人民币100万元

5、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

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

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

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8、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此

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的判断标准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4)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等，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5)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6)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合同资产	
组合 1：款项性质组合	以质保金为本组组合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无回收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确定可收回的应收款项。

上述其他应收款组合 2 主要为代缴的保险，具有极低信用风险，一般情况下不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其他应收款项组合 1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9、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0、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8、金融资产减值。

11、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确认条件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作为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对拆除复原等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后续就租赁负债的任何重新计量作出调整。

(2) 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见附注三 15、长期资产减值。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直线法	3-10	5	31.67-9.5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3-5	5	31.67-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5“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3、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 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15“长期资产减值”。

15、 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17、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8、 收入

（1）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

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包括商品销售收入和提供服务收入两类。

①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按照合同约定将商品通过邮寄或自运的方式，运送至约定交货地点，通常以购买方签收时点或验收时点作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根据不同客户的不同特性，完成运送或邮寄货物后，如客户只是口头通知或在一定期间并无签收通知，本公司考虑以往交易习惯，如已收到款项或取得收款的权利，本公司将以向客户运送完成或邮寄到达时点为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本公司给予客户的信用期，根据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确定，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②提供服务收入

本公司提供的服务主要是节能技术推广服务。该服务以每月向客户收取的照明费用作为收入。

本公司提供的服务为一个时期内向客户提供节能技术，服务周期长，合同约定按月以固定金额跟公司进行结算，并支付款项；本公司以每月完成履约义务后，以合同约定的月结算时点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19、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

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

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公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除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合同变更采用简化方法外，）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2、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执行新准则对本公司不产生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3、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公司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

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7)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本公司会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师来执行估价。估价委员会与有资质的外部估价师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首席财务官每季度向本公司董事会呈报估价委员会的发现，以说明导致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发生波动的原因。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附注中披露。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6%或 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软件产品税负超过 3%部分，即征即退。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0%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计缴。

本公司作为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和《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的规定，本公司 2024 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的规定，本公司 2024 年度城市维护建设税减按 3.5%税率计算缴纳、教育费附加税减按 1.5%税率计算缴纳，地方教育费附加减按 1%计算缴纳。

五、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单位均为人民币元,“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期初”指2024年1月1日,“本期”指2024年度,“上期”指2023年度。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298.32	71,794.05
银行存款	3,550,224.78	5,130,262.53
其他货币资金		
合 计	3,575,523.10	5,202,056.58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386,312.52	4,097,557.28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5,386,312.52	4,097,557.28
权益工具投资		
合 计	5,386,312.52	4,097,557.28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3,582,440.00	2,979,685.00
1至2年	2,978,650.00	1,089,185.00
2至3年	1,086,500.00	114,478.00
3至4年		1,701.80
4至5年		8,430.20
5年以上	489,874.66	687,405.66
小 计	8,137,464.66	4,880,885.66
减：坏账准备	1,184,161.66	975,799.07
合 计	6,953,303.00	3,905,086.5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9,874.66	6.02	489,874.6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647,590.00	93.98	694,287.00	9.08	6,953,303.00
其中：账龄组合	7,647,590.00	93.98	694,287.00	9.08	6,953,303.00
无风险组合					
合计	8,137,464.66	100.00	1,184,161.66	14.55	6,953,303.00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9,874.66	10.04	489,874.6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91,011.00	89.96	485,924.41	11.07	3,905,086.59
其中：账龄组合					
无风险组合	4,391,011.00	89.96	485,924.41	11.07	3,905,086.59
合计	4,880,885.66	100.00	975,799.07	19.99	3,905,086.59

① 期末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常州市博和机电有限公司	489,874.66	489,874.66	100.00%	对方无足够能力偿还
合计	489,874.66	489,874.66	—	—

(续)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常州市博和机电有限公司	489,874.66	489,874.66	100.00%	对方无足够能力偿还
合计	489,874.66	489,874.66	—	—

② 组合中，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3,582,440.00	179,122.00	5.00
1至2年	2,978,650.00	297,865.00	1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 至 3 年	1,086,500.00	217,300.00	2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合 计	7,647,590.00	694,287.00	9.08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79,685.00	148,984.25	5.00
1 至 2 年	1,089,185.00	108,918.50	10.00
2 至 3 年	114,478.00	22,895.60	20.00
3 至 4 年	1,701.80	850.90	50.00
4 至 5 年	8,430.20	6,744.16	80.00
5 年以上	197,531.00	197,531.00	100.00
合 计	4,391,011.00	485,924.41	11.07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计提坏账准备的 应收账款	975,799.07	684,072.44		475,709.85	1,184,161.66
合计	975,799.07	684,072.44		475,709.85	1,184,161.6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 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顺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5,023,650.00	61.73	562,565.00
顺平县城市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614,000.00	32.12	130,700.00
常州市博和机电有限公司	489,874.66	6.02	489,874.66
天津乐金渤海化学有限公司	6,440.00	0.08	322.00
河北雷荣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	0.04	700.00
合计	8,137,464.66	99.99	1,184,161.66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6,750.65	100.00	231,794.44	35.75
1-2 年			108,336.26	16.71
2-3 年			47.00	0.01
3 年以上			308,203.19	47.53
合计	16,750.65	100.00	648,380.8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河北保定石油分公司	15,000.00	89.55
保定市首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734.00	10.35
河北省高速公路管理局指挥调度中心	16.65	0.10
合计	16,750.65	100.00

5、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506,693.1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9,317.31
合计		536,010.46

(1) 应收利息

① 应收利息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506,693.15
民间借贷		
小计		506,693.15
减：坏账准备		
合计		506,693.15

②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期初余额在本年：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年计提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本年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1至2年		29,317.31
2至3年		
小计		29,317.31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9,317.3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余额
民间借贷		
代缴保险		29,317.31
小计		29,317.31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9,317.31

③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期初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④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应收款					
合计					

⑤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02,731.54		302,731.54
在产品	112,618.45		112,618.45
库存商品	135,047.95		135,047.95
合 计	550,397.94		550,397.94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39,988.15		1,339,988.15
在产品	110,921.12		110,921.12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857,465.89	35,569.46	1,821,896.43
合 计	3,308,375.16	35,569.46	3,272,805.70

7、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合 计			

(续)

项 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质保金	315,781.85		315,781.85
合 计	315,781.85		315,781.85

(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无。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77,283.62	
待认证进项税额	48,846.09	
合 计	126,129.71	

9、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7,285.97	38,385.17
固定资产清理		
合 计	37,285.97	38,385.17

(1)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合 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36,987.80	422,907.28	659,895.08

项 目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合 计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36,987.80	422,907.28	659,895.0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01,619.29	419,890.62	621,509.91
2、本年增加金额		1,099.20	1,099.20
(1) 计提		1,099.20	1,099.20
3、本年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201,619.29	420,989.82	622,609.1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3、本年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368.51	1,917.46	37,285.97
2、期初账面价值	35,368.51	3,016.66	38,385.17

1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5,299.15	45,299.15
2、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45,299.15	45,299.1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5,299.15	45,299.15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软件	合计
处置		
4、期末余额	45,299.15	45,299.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11、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33,000.00	533,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533,000.00	533,000.00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33,000.00	533,000.00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533,000.00	533,000.00
(1) 处置	533,000.00	533,000.00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 计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1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损失	1,184,161.66	59,208.08	975,799.07	48,789.95
资产减值损失			35,569.46	1,778.47
合计	1,184,161.66	59,208.08	1,011,368.53	50,568.42

13、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590,320.56	560,883.02
合计	590,320.56	560,883.0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嘉兴谨森机电有限公司	216,399.57	未开票结算
合 计	216,399.57	

14、 合同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137.80
减：计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 计		9,137.80

15、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8,626.34	829,348.48	828,820.17	59,154.65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85,209.68	185,209.6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8,626.34	1,014,558.16	1,014,029.85	59,154.65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626.34	743,942.36	743,414.05	59,154.65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85,406.12	85,406.12	
其中：医疗保险费		80,961.26	80,961.26	
工伤保险费		4,444.86	4,444.86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短期带薪缺勤				
合计	58,626.34	829,348.48	828,820.17	59,154.6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7,801.56	177,801.56	
2、失业保险费		7,408.12	7,408.12	
合计		185,209.68	185,209.68	

16、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99,812.51	213,306.04
企业所得税	17,345.89	17,345.89
个人所得税	166.07	3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241.31	23,732.66
教育费附加	11,673.05	10,160.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7,785.03	6,776.41
合计	164,023.86	271,621.12

17、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000,000.00						16,000,000.00

18、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7,717.12			7,717.1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7,717.12			7,717.12

19、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54,908.52			454,908.52
合计	454,908.52			454,908.52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20、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703,739.02	890,596.77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703,739.02	890,596.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74,952.76	-186,857.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71,213.74	703,739.02

2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898,755.30	4,510,195.38	3,046,786.24	1,346,743.74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他业务				
合计	5,898,755.30	4,510,195.38	3,046,786.24	1,346,743.74

(1) 本期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收入分类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商品销售收入	1,638,377.82	324,144.80
节能服务收入	4,260,377.48	2,722,641.44
合计	5,898,755.30	3,046,786.24

22、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750.84	207.02
教育费附加	1,985.23	0.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23.48	3.00
印花税	275.62	1,462.92
合计	8,335.17	1,672.95

23、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246,071.43	262,853.41
交通、快递、运输费	16,492.92	39,078.67
业务招待费	174,000.00	81,079.00
差旅费	1,730.10	926.59
办公费	13,778.45	
使用权资产折旧		80,820.00
合计	452,072.90	464,757.67

24、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职工薪酬	422,392.92	459,646.01
中介机构服务费	247,780.36	339,528.26
办公费用	12,491.90	34,245.02
业务招待费	257,215.98	242,565.46
房屋租赁费	255,000.00	55,000.00
使用权资产折旧		92,514.00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水电费	28,742.16	33,782.96
市内交通费		11,244.64
折旧及摊销	1,007.60	1,099.20
差旅费	15,646.84	
其他	3,716.00	3,192.00
合 计	1,243,993.76	1,272,817.55

25、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人工费用	200,167.46	192,388.80
直接投入费用	268,411.27	10,371.08
折旧费用		
其他相关费用	1,740.00	12,334.31
合 计	470,410.33	215,094.19

26、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55,087.54	216,409.97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汇兑损益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金额		
其他	2,238.26	2,151.03
合 计	-52,849.28	-214,258.94

27、 其他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增值税加计抵减	61.55	2,186.46	61.55
稳岗补贴	4,623.12	4,706.98	4,623.12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123.61	298.67	123.61
高新区管委会科技创新奖励			
收高新区管委会科技企业2023年度研发补助		1,611.00	
合 计	4,808.28	8,803.11	4,808.28

28、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8,755.24	47,557.28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 计	78,755.24	47,557.28

29、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84,072.44	-205,205.61
合 计	-684,072.44	-205,205.61

30、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存货跌价损失	35,569.46	
合 计	35,569.46	

31、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14,750.00		14,750.00
合 计	14,750.00		14,750.00

3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税收滞纳金		0.10	
合计		0.10	

33、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231.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39.66	-10,260.28
合计	-8,639.66	-2,028.4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金额
利润总额	-1,283,592.42

项目	本期金额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20,898.1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0,430.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年度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9,268.85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影响	-8,639.6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影响	-58,801.29
所得税费用	-8,639.66

34、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政府补助资金	4,808.28	6,336.65
收到利息	55,087.54	190,966.13
其他		
合计	59,895.82	197,302.7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付现费用	1,267,428.67	836,465.44
罚款支出		0.10
手续费支出	2,238.26	2,151.03
合计	1,269,666.93	838,616.57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回其他债权投资		500,000.00
收到其他债权投资利息		
合计		500,000.00

3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74,952.76	-186,857.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5,569.46	
信用减值损失	684,072.44	205,205.6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99.20	1,099.20
使用权资产摊销		173,334.00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8,755.24	-47,557.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39.66	-10,260.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57,977.22	103,312.7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35,996.01	-2,985,360.2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769.21	210,200.7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533.48	-2,536,883.3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75,523.10	5,202,056.58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202,056.58	11,056,789.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26,533.48	-5,854,732.63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75,523.10	5,202,056.58
其中：库存现金	25,298.32	71,794.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50,224.78	5,130,262.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5,523.10	5,202,056.58

六、研发支出

1、研发支出本期发生额情况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费用化研发支出	470,410.33	215,094.19
资本化研发支出		
合计	470,410.33	215,094.19

(1) 费用化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人员人工费用	200,167.46	192,388.80
直接投入费用	268,411.27	10,371.08
折旧费用	91.60	
其他相关费用	1,740.00	12,334.31
合计	470,410.33	215,094.19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征，持股比例为 34.88%。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保定市东利机械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
山东阿诺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的子公司
河北阿诺达汽车减震器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的子公司
Dongli USA Inc.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的子公司
Dongli Deutschland GmbH	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公司的子公司
孟书明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集团关系
	日起不再担任董事、董事长、总经理
刘彦平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已于 2024 年 1 月 22 日不再担任董事
王占宅	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起不再担任董事、副总经理
朱建军	持股 5%以上股东、监事会主席，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起不再担任监事、监事会主席
郝纳新	持股 5%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已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起不再担任董事、副总经理
隋鹏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张志飞	董事，财务总监
孟颖	董事
王建辉	董事
王占肖	董事
孙树军	监事会主席
周三龙	监事
郭宇光	监事
苏州羽燕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刘彦平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苏州羽燕特种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刘彦平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苏州莹东科技有限公司	刘彦平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保定乾明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郝纳新控制的企业，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无。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89,947.55	429,607.26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本期期末不存在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 2025 年 3 月 28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1、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623.12	
3、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8,755.24	
4、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7、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8、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0、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12、债务重组损益；		
13、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14、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15、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		
16、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7、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19、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20、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1、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50.00	

项目	金额	说明
22、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扣除所得税前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8,128.36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4,906.42	
扣除所得税后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3,221.94	
少数股东损益影响数（亏损以“-”表示）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利润额	93,221.94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1	-0.0797	-0.0797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8	-0.0855	-0.0855

（此页无正文，为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签字盖章页）

保定奥普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法定代表人：隋鹏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志飞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志飞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执行新准则对本公司不产生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623.1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78,755.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75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98,128.36
减：所得税影响数	4,906.4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3,221.94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